

高唐县人民政府

高政字〔2024〕13号

高唐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高唐县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相关部门：

《高唐县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高唐县人民政府

2024年8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高唐县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工作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的重要指示精神，加快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四好农村路”工作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18〕13号）文件精神，按照《山东省交通运输厅 财政厅 农业农村厅 乡村振兴局关于印发“十四五”期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鲁交公路〔2022〕31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市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扛牢“走在前、挑大梁”的使命担当，全面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建设人民满意交通，紧紧围绕“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农村公路总体目标，以推进乡村振兴发展为着力点，以服务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为导向，不断优化全县农村公路路网结构，提升农村公路管理养护水平，为实现乡村振兴战略当好开路先锋。

二、创建任务

（一）全面建好农村公路

1. 有力推进农村路网建设。统筹考虑县域经济发展状况、产

业发展需要以及地理、人文、文化传统等因素，科学编制农村路网规划，因地制宜确定农村公路建设类型和建设标准。推进农村公路与国省干线公路互联互通，实施县乡公路提档升级，巩固提升镇街和建制村通硬化路建设成果，加快通自然村公路改造进度，满足群众出行需求。

2.加快农村公路提质增效。全面提升农村公路发展速度，逐步消除路网中的“断头路”“瓶颈路”“等外路”。推行行政村双车道公路建设、过窄农村公路拓宽改造，新建、改造农村公路的路面宽度一般不低于6米，沥青、水泥混凝土厚度分别达到5厘米和20厘米以上且配备安防设施，实现“三同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有条件的实施路宅分家，确保县乡道三级路以上比例、农村公路优良率逐年提升。加强农村公路沿线绿化美化，优化路域环境，形成一路一景，路景协调，公路与沿途景色和谐统一的良好格局，全面建设“美丽公路”。

3.严格执行项目建设程序。落实“七公开”制度。强化工程质量全过程监管。加强项目环节管控，严格落实“政府监督、法人管理、社会监理、企业自检”要求，把“质量好、安保强、环境美”作为品质工程的核心追求，确保“建成一条、达标一条、安全一条”。同时，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积极推广以工代赈，进一步开发“四好农村路”各类就业岗位，帮助农民创收增收。

4.强化示范引领。实行典型带动、示范引领，在县级公路范围内，打造2条以上精品示范美丽公路，以点带面，全面推广。

各镇街依据地理区位、社会经济、产业布局、资源优势、乡村旅游等特点，将自然生态、风土人情、乡村特色、传统文化等融入农村公路规划、设计、建设，做到公路与沿线周边乡村风貌、田园风光、农业园区充分融合，全面打造“一镇一特色、一路一风景、一村一幅画”系列风景风情线、科创产业线、生态富民线和历史人文线。

（二）全面管好农村公路

1.加强管理体系建设。切实履行好农村公路管理主体责任，充分发挥基层作用，制定相关部门、镇街和村民委员会在农村公路管理方面的权力和责任清单，保障建管养运政策支持和保障措施落实到位。建立并强化农村公路养护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建立奖惩机制，不断提升区域农村路网管理服务水平。同时进一步加大农村公路投入，严格考核奖惩措施，严格执行农村公路安全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农村公路建设市场规范有序，建立信用评价机制。县直有关部门要加大统筹引导和政策支持，督促落实管理责任，为农村公路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创造良好外部环境。

2.健全管理机制。建立健全“政府牵头、部门配合、社会参与”的农村公路管理协调机制，交通部门联合人社部门在全县范围内统筹开发道路管护乡村公益岗，指导并监督相关部门、镇街、村民委员会履职尽责。不断完善农村公路管理组织体系，健全完善县、乡组织体系和管理机制，充分发挥行业部门优势和政府、村委会职能作用，按照“精干高效、专兼结合、以专为主”的原则，

加强管理机构能力建设，提高专业技术人员配置比例，探索建立全民参与、全员监管模式，有力保障农村公路监管体系高效运转。

3.加强执法检查监管。依托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伍，进一步加强农村公路执法管理，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完善规章制度，深化执法体系建设，大力提升交通执法机构能力水平。完善县乡村级管理机制，健全乡规民约条款，指导并监督镇街、村居认真履行职责，建立“县有执法队伍、镇街有监管员、村居有护路员”的农村公路保护队伍，定期开展农村公路执法检查，严厉打击涉路违法行为，严格落实赔偿制度，强化涉路行为的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全面形成农村公路保护合力。

4.加强路域环境整治。结合“路长制”工作、城乡环卫一体化、美丽乡村等工作，扎实开展农村公路路域环境综合整治，组织实施农村公路净化、美化、绿化“三化”工程，全面清理路域范围内的草堆、粪堆、垃圾堆、非公路标志等，具备条件的路段全部实现路田分家、路宅分家、绿化全覆盖，打造标准、规范、舒适、优美的路域环境。同时，组织公安、交通、市场监管、综合执法等部门单位，积极开展占道经营、马路市场的清理整顿工作，切实有效保障农村公路安全畅通，全面打造“畅、安、洁、绿、美”的农村公路通行环境。

（三）全面养护好农村公路

1.做好养护规划。按照“节约高效、实事求是、保障水平”原则，遵循“全寿命周期”养护理念，交通运输、财政等部门科学编

制区域农村公路养护发展规划，做好农村路网养护顶层设计和资金测算需求，每年保持一定路网技术状况水平的养护所需资金足额纳入财政预算。同时，进一步加大农村公路预防性养护力度，科学编制年度养护工程计划，强化养护质量控制，保障路况整体服务水平。县交通运输、财政主管部门要积极做好养护规划的指导、监管、协调和服务工作。

2.完善养护机制。按照“县为主体、行业指导、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养护工作机制，大力推进农村公路养护大、中修工程市场化进程，不断健全竞争机制，择优选取专业队伍开展定期养护。小修工程、维修保养、日常养护等项目实行零星工程打包，积极推广政府主导、公司经营和市场运作等养护模式，确保专业化水平不断提升，养护维修及时到位；鼓励探索水毁、地质等灾害保险模式，减少政府灾毁经费支出。

3.实现规范化养护。加强农村公路和桥梁技术状况检测，及时处置危桥，逐步消除路网中的次、差低等级路面，确保路况技术状况评定结果保持逐年上升趋势。科学编制县域农村公路养护专项规划，制定年度养护改善工程计划，推进农村公路养护市场化，加快农村公路养护工程市场化进程，择优选取专业化队伍开展定期养护，确保养护专业化水平、技术状况指数不断提升。

4.建立管养信息化平台。依托省级公路管理信息系统和 APP 平台，建立完善全县农村公路智慧管理系统，提高农村公路信息化管理水平。通过“互联网+管养”，健全县、镇街、村三级管理网

络，实现巡查实时监管、信息同步采集、管养过程留痕、事件及时处置、操作流程闭环，有效提高农村公路通行服务能力，满足农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出行需求。

5.大力提升养护力度。加快推进农村公路养护常态化、规范化，进一步加大农村公路预防性养护力度，强化养护质量管控，确保养护维修及时到位，不断提升农村公路养护专业化水平，实现“有路必养、养必到位”的目标。牢固树立农村公路绿色养护生态发展理念，积极推广应用新材料、新技术、新设备，探索废旧材料循环利用，及时总结推广成本低、效率高、效果好的养护技术，大力提升养护管理质量和资金使用效益。

（四）全面运营好农村公路

1.提升客运（公交）服务水平。进一步深化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建设，科学编制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规划，不断优化城乡客运（公交）线网布局，结合线路实际，确定运营方式、车型、票价，逐步提升覆盖广度、通达深度，加快形成以县城为中心、镇街为节点、覆盖行政村、延伸自然村、连接乡村旅游点的农村客运（公交）服务网络。对冷僻线路通过采取灵活发班、电话或网络预约等经营模式，大力提高运行效率和经营效益，确保农村客运（公交）线路开得通、跑得住、留得下。实施运输服务提升工程，全面推进农村客运公交化改造，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公交化比例、设施供给能力和运力结构水平，实现城乡客运（公交）服务均等化。强化运营质量监管，进一步提升服务品质，丰富服

务内涵，优化服务环境。不断加强科技创新能力，推动车辆安装4G视频监控终端，利用“互联网+”，大力提升智慧运营水平。

2.打造绿色客运（公交）体系。加快交通运输新旧动能转换，全面实施路、站、运一体化工程，坚持政府主导，突出充电站、候车亭站牌等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行绿色低碳公交，新增或更新公交车时首选新能源、清洁能源车辆，全力推进建设“低碳、环保、高效”的农村绿色客运（公交）体系。全县在农村客运（公交）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比例达到100%。

3.建立健全物流网络。充分利用交通、供销、邮政、快递等物流资源，按照“县级中转、乡镇级分拨、村级配送”的原则，加快推进农村物流网络节点建设，统筹做好节点布局规划，完善服务功能，形成以县级物流中心、镇街服务站、村级服务点为框架的三级物流网络，按照“多站合一、资源共享”的模式，积极推广城乡公交代运邮件等农村物流组织模式，发展适用于农村物流的厢式、冷藏等专业化车型，并大力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

4.提升安全运营水平。不断加强农村公路运输安全管理，严把农村客运、交通物流准入关，严格落实农村道路客运班线安全通行审核有关要求，健全农村客运班线通行条件审核机制，严格审核程序、审核条件。组织交通、公安等有关部门，共同检查评价运输线路路况、车况以及运营安全。加强隐患排查治理和安全监管力度，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农村公路运营安全。

（五）部门职责

1.县交通运输局：负责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日常工作，做好创建资料搜集、整理、编辑及申报文件、宣传片制作和申报工作，完善行业内业资料整理归档工作；负责行业建、管、养、运及创建验收线路交通基础设施实施改造；负责创建验收线路“四好农村路”宣传展板、展牌制作、设立和沿线示范汇报点的布置和打造；负责协调各部门、镇街做好“四好农村路”创建相关工作；负责联系对接省市相关部门做好检查验收相关工作。

2.县发展改革局：充分利用好国家相关政策，为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基础设施建设提供政策和项目支持。

3.县财政局：负责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工作的资金保障，并加强监管确保资金合法合规使用。

4.县农业农村局：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统筹乡村振兴示范创建，支持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农村公路基础设施建设。

5.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统筹协调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建设用地规划，按规定办理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相关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用地手续。

6.县水利局：做好工程建设范围内供水管道迁改和用水保障，加强公路沿线河道综合治理，提高防洪标准和行洪能力。

7.县生态环境分局：负责指导农村公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做好环境保护工作等问题。

8.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统筹公益岗位等社会资源，为农

村公路养护人员的配备提供必要支持。

9.县行政审批局：负责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前期审批及相关涉路事项审批工作。

10.县交警大队：强化农村客运安全管理，依法依规做好农村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完善近年来农村公路交通安全和安防设施项目等相关验收资料。

11.县应急管理局：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

12.县文化和旅游局：结合全县旅游发展规划，加强农村公路与乡村旅游的有效衔接，根据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活动需要规范设计、设置旅游标识标牌。

13.县政府办公室：负责督导检查各部门、镇街创建工作开展情况，及时通报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工作进展，推动创建工作顺利推进。

14.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负责农村公路管理机构的建设工作，机构设置到位，办公设施齐全，各项制度上墙，档案管理规范，人员安排到位，相关资料齐全，全面落实辖区农村公路养管工作，并纳入年度考核范围。涉及创建活动验收路线的相关镇街负责辖区内公路沿线过境村庄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彻底清理道路沿线的“三堆六乱”，做好创建活动验收路线周边“路宅分家、路田分家”工作。绘制爱路护路乡规民约、村规民约，沿途刷写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宣传标语，营造浓厚创建宣传氛围，整理

归档完善村级日常养护管理相关内业资料，配合做好创建验收路线“四好农村路”宣传展板、展牌设立以及汇报点布置和打造工作。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体制机制建设。按照“政府领导、交通牵头、财政保障、部门支持”的工作要求，成立高唐县创建“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工作专班，具体负责全县“四好农村路”的组织实施、及时调度工作开展情况，协调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专班成员单位之间要搞好协作、步调一致、搭台捧场。交通运输部门要牵好头，谋划好工作思路，搞好协调；财政部门要认真落实已经确定的财政支持保障政策，保证资金及时足额落实到位，并保证资金安全使用；发改部门要及时跟进相关项目审批服务；应急管理、公安、交警、资规、农业、旅游等相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按职责做好配合和服务。

（二）加强政策资金保障。要积极拓宽筹资渠道，逐步加大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投入，确保本级财政收入投入农村公路建设养护费用逐年递增，同时按照省政府要求，财政收入的每年土地出让金的2%—3%统筹用于农村公路建设养护，财政部门要把上述政策落实好，确保财政足额列支，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使用。财政部门要将农村公路管理机构运行经费、人员基本支出以及建设养护资金纳入同级财政预算。按照全省“四好农村路”计划投资安排，投入“四好农村路”建设资金额度和补助标准不低于省级奖补额度和补助标准。同时，建立“政府主导、社会支持、群众参与”的投

资模式，努力构建多元化筹资长效机制。加大县级财政投入，按照国家、省规定要求，足额列支农村公路年度养护维修投入。在加大对农村公路预算支出的同时，进一步落实好政府合作新机制、政策性银行贷款等融资渠道，引导好社会各界公益捐赠，利用好道路冠名权、路侧资源开发权、绿化权等市场化方式，为农村公路建设和管养提供长期稳定的资金保障。

（三）加强监督考评管理。省、市都已将“四好农村路”建设工作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体系。参照省、市做法，将“四好农村路”建设工作纳入地方综合考核目标体系，切实加大对农村公路建设、养护管理、路域环境提升、农村公路运营等工作的监督管理力度，逐步建立健全长期稳定的“四好农村路”管理体系和运行机制。工作专班办公室要利用定期督导巡查、不定期明察暗访、组织第三方机构定期评估、考核等方式，全面开展考核评价，严格落实奖惩措施。对“四好农村路”考核结果差的镇街，将采取约谈、通报等有效措施予以督导和曝光，并将考核结果与奖补政策挂钩。

（四）强化宣传舆论引导。全县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加大宣传力度和舆论引导，积极创造良好舆论氛围。推动健全群众爱路护路的乡规民约、村规民约。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以及粉刷标语、制定村规民约等形式，大力宣传“四好农村路”建设的重要意义，争取群众支持，化解矛盾误解，切实把“四好农村路”这一民生工程办到群众心坎上，提高全社会各界关注

度，大力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农村公路发展的良好氛围。

附件：高唐县创建“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工作专班成员名单

附件

高唐县创建“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工作专班 成员名单

组 长：杨曙光 县委副书记、县长

副组长：刘泰东 县委常委、副县长

杜吉鹏 县政府党组成员、办公室主任

成 员：刘昕宇 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叶 红 县发展改革局局长

赵士军 县财政局局长

刘时雨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周忠安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

侯立超 市生态环境局高唐县分局局长

崔建军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张道忠 县水利局局长

范志秀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刘春菲 县文化和旅游局局长

赵敬菊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董大震 县行政审批局局长

杨 波 县交警大队大队长

程军庆 鱼邱湖街道办事处主任

卢双江 人和街道办事处主任

李 兵 汇鑫街道办事处主任

张乾明 梁村镇镇长
刘 恒 固河镇镇长
潘希强 清平镇镇长
葛婷婷 尹集镇镇长
王苗苗 琉璃寺镇镇长
郭 超 赵寨子镇镇长
徐 涛 姜店镇镇长
林堂壮 杨屯镇镇长
杨希浩 三十里铺镇党委委员、副镇长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交通运输局，崔建军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日常工作。工作专班成员职务如有变动，由各单位将接替人员报工作专班办公室备案，不再另行发文。

抄送：县委有关部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
县检察院，县人武部。

高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8月21日印发
